

附件 1: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5 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5 年丰台区河湖长制第三方监督考核项目						
主管部门		丰台区水务局			实施单位	河长制工作科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 算数	全年预 算数	全年 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60	60	59.73	10	99.56%	9.9
		其中：当年财政 拨款	60	60	59.73	—	99.56%	—
		上年结转 资金				—		—
	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对全区河道、小微水体等纳入河长制管理范围内的设施进行巡查，巡查内容主要包括河湖内是否存在的垃圾渣土、河道保洁、违法建设等问题。形成项目成果资料，包含问题台账及报告等。				已完成全区河道、小微水体等河长制管理范围内设施的全面巡查，重点排查了河湖垃圾渣土、河道保洁、违法建设等问题，详细记录相关情况，规范建立问题台账并撰写巡查报告，形成完整的项目成果资料，完成既定目标。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 标	二级指标		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 措施	
	产出指 标	数量指标			20	20		
		质量指标			5	5		
		时效指标			20	20		
		社会效益 指标			20	20		
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20	20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标	5	3	项目实施效果较好，但支撑材料略显不足，后续将完善调查资料，加强成果材料收集。
总分			100	97.9	